# 吉林艺术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调剂）

2023年4月9日   点击人次：2957

各位考生你们好：

根据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始成绩基本要求》和我院要求，已确定复试考生名单（名单见附件1），欢迎你参加我院复试。

一、调剂考生复试名单筛选基本原则

复试调剂考生的筛选严格遵循教育部关于研究生调剂的相关原则，并在此基础上结合我院专业方向实际情况，细化原则：

1.所有考生初试单科分数及总分必须高于国家A类地区分数线；

2.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3.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

4.符合调入专业方向的报考条件。

5.复试名单的确定基于考生毕业学校、毕业专业、第一志愿院校、初试业务科一和业务课二成绩以及调剂方向中导师的主要研究领域等因素综合考量后形成。

二、复试时间及要求

调剂考生复试将于4月15日进行现场考试，复试考试范围已在我院研究生处网站公布。

请参加复试的考生按照以下通知要求做好考前准备工作，逾期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1.4月11日9:00-24:00网上交纳复试费200元（缴费方法4月11日见本网站通知），未缴纳复试费者不得参加复试；已缴纳者如因本人原因未能参加复试，不予退费。

2.4月14日携带下列材料，到我院自由大路校区B座二楼205研究生处报到，进行资格审核并领取复试准考证，工作时间为上午8:30-11:30 下午1:30-4:30。

请参加复试的考生按照以下通知要求做好考前准备工作，不按要求提交或审核未通过者不予复试。请事先将材料用A4纸印制、依次排序后用燕尾夹夹装成一册，具体材料要求如下：

（1）往届考生本科毕业证书或研究生毕业证书（验原件，交复印件）；同等学力考生专科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验原件，交复印件）；应届考生本科有效学生证（4年完整注册，验原件，交复印件）或学校开具的在读证明（在2023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还须提供各学年成绩单等相关证明，交原件）；

（2）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查询下载《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往届和应届考生，交复印件）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考生，交复印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验原件，交复印件）；

（3）《吉林艺术学院2023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见附件2），按要求如实填写并加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须档案所在单位、户口所在地社区居委会或工作学习单位盖章，交原件）；

（4）[《吉林艺术学院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https://zsb.gxau.edu.cn/gzfw/xzzx/content_288356)（见附件3）（须签字，交原件）。

（5）申请定向就业（不调档案）考生签订[《吉林艺术学院定向培养硕士生协议书》](https://zsb.gxau.edu.cn/gzfw/xzzx/content_288229)（见附件4）（须签字并加盖定向单位公章，交一式三份原件）。

三、录取办法

（一）复试成绩的计算办法

复试满分为150分，专业能力考核为120分，综合素质考查为30分，外语30分为参考分。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复试中加试与报考专业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每科满分100分。

（二）录取成绩计算方法：

根据国家对研究生考试相关文件要求，我院的复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的权重为50%，计算方法：复试专业课成绩乘以2加上初试专业基础课成绩等于最终总成绩。

   （三）录取规则

1.报考时不区分导师的专业方向，复试时不区分导师，入学后采取导师和学生双向选择的办法分配导师。

2.若考生放弃录取资格，则在该研究方向顺延递补录取。

3.考生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录取：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的；

（2）复试有缺考科目或环节的；

（3）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有违规行为的；

（4）复试主科成绩低于72分、复试总成绩低于9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加试科目单科合格线为60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注意事项

1.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2.招生单位认为有必要时，可对考生再次复试；

3.被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毕业本科生，在9月1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吉林艺术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3年4月9日